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陳凱琦

傳真：03-8462776

電話：03-8462860轉229

電子信箱：chantecatch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2372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彙整表。(1070237226\_Attach000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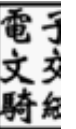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107學年度各直轄市、縣市政府轄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重點學校彙整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11月28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701465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原住民族教育法第4條第1項第6款規定，略以：「原住民重點學校：指原住民學生達一定人數或比例之中小學；……」暨原住民族教育法施行細則第3條規定，略以：「本法第四條第六款所定原住民學生達一定人數或比例之中小學，在原住民族地區，指該校原住民學生人數達學生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者；……」。
- 三、本案係經本府107年10月2日府教學字第1070195149號函(諒達)函請各校填報全校學生數及原住民族學生數等相關資料後，函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認列之，並由該署彙整公告於原住民族教育資訊網(<http://ieiw.ntcu.edu.tw/Home/school/11>)，各校亦得逕至前揭網站查閱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107/12/04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督學室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教育設施科、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2018-12-03  
交 15:49:34 文章

裝



訂



線